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高〔2019〕94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19 年高等学校 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

各省、市、县教育主管部门：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建设的通知》（皖教秘高〔2016〕14号）要求，经我省高等学校申报、省教育厅评审、公示，现将2019年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公布如下：

一、

1. 一流本科人才培养创新试验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建设。

2. 一流课程建设。

3. 省级示范性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基地。

4. 省级示范性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基地。

5. 省级示范性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基地。

6. 省级示范性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基地。

7. 省级示范性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基地。

附件：安徽省2019年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

项目建设经费按《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19〕79号）文件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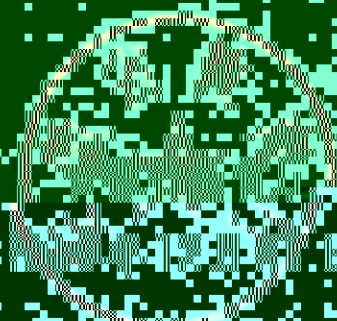
二、各高校要认真组织项目负责人制定项目建设计划和方案，并经学校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于2020年2月12日前，将《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上传至质量工程管理系统备案。任务书作为项目执行、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项目立项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

三、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依据《安徽高等学校省级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教高〔2008〕5号）进行。各高校每年12月底前，在对本校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情况进

四、各兄弟学校要认真学习借鉴，切实加强自身党建工作

要认真学习借鉴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党委党建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切实加强自身党建工作，不断提升党建工作水平。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相互促进，不断提升党建工作质量。要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党的旗帜鲜明、立场坚定、方向正确。

- 附件：1.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党委党建工作主要做法
2.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党委党建工作主要做法
3.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党委党建工作主要做法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党委）